



陸黃埔 昨天 9:02 2017.02.26

孔子會失「禮」？

有沒有搞錯「至聖」吶！孔子一向崇禮、講禮，怎會失禮呢？吾維你是不是弄錯了？還是腦袋糊塗了？哈哈！請君看座一杯茶，且聽咱家來找碴，至聖失禮為救過，大夥趣看笑哈哈，咱信大夥都知「大相逕庭」這句成語，它是喻彼此相差極遠或者矛盾極大的意思，但咱相信應有不少人都不清楚「逕庭」在古代卻是個「失禮」之舉！

「徑」的本義是步行的小道，比如「另闢蹊徑」就是另外開闢一條小路；而「庭」的本義是堂前的院子，門外的小道和堂前院子的地表面積當然相差很大、相隔之處甚遠，若單單這樣解釋，那「逕庭」就祇是一個非常普通的詞彙，這古人也就不會給予它那麼強烈的語氣感。

【呂氏春秋·安死】裡講述了一個有關孔子的故事……

「魯季孫有喪，孔子往吊之。入門而左，從客也。主人以瑀璠收，孔子逕庭而趨，歷級而上，曰：『以寶玉收，譬之猶暴骸中原也。』逕庭歷級，非禮也；雖然，以救過也。」。

季孫氏是魯國的三家權臣之一，而魯昭公一直很想除掉三家，但反而卻被三家驅逐出國；季平子過世，舉行喪禮，孔子入門站在左邊，立於賓客的位置，主喪的季桓子用瑀璠收殮屍體，孔子看見後「逕庭而趨，歷級而上」，對季桓子說：「用寶玉收殮屍體，就像把屍體暴露在原野上一樣。」。

【呂氏春秋】對此評價道：「逕庭歷級，非禮也。」，這裡的「逕庭」當是指孔子從所站的西階位置橫穿中庭快步向東而行，這行為是失禮的；而「歷級」是指孔子登上堂前的台階時，採一步一台階的跨過，這也是失禮。

【禮記·曲禮上】載說：「主人與客讓登，主人先登，客從之，拾級聚足，連步以上。」，這是說客人前腳登上一級台階後，後腳也要登上同一層，並足後才能繼續往上登；所謂「歷級」，是說前腳登上一級台階後，後腳不與前腳相併，而是直接登上上一級台階。

孔子當然知道這是失禮之事，但之所以連連失禮，自然是為了阻止季桓子的過失而「通權達變」，是「以救過也」，你季孫氏把國君都趕跑了，竟然還要使用國君所佩的瑀璠來收殮，實在是屬大錯誤的過失呀！

「逕庭」由失禮的舉動，現引申為「激過之辭」，後再引申為懸殊之意，這就是咱們後代所使用的「大相逕庭」一詞的由來了。



李安凱 古代..還有"犁庭掃穴"..找隻耕牛把中庭犁一犁改成良田種菜..還要清掃老鼠洞穴..